

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景观提升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YNM2025-078)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景观提升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9.5196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工程量清单中所有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景观提升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景观提升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 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供应商应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证书(证件如遇过期,未做或正在办理延期的,须提供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或资质延续名单的公告或相应文件) (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在本企业注册且有效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同时未担任其他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注: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19 17:00:00到2025-11-26 17:00:00。

获取方式: 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与富林路交叉路口北300米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01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与富林路交叉口北300米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01 15:0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与富林路交叉口北300米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

七、其他

满足上述资格的投标人条件报名时请携带以下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三份）①法人授权委托书；②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③营业执照（副本）；④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⑤项目经理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⑥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⑦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⑧中小企业声明函。；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15号

联系人：刘军

电话：15647205617

邮件：83710493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民族西路与富林路交叉口北300米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2楼

联系人：苏纪军

电话：13039553660

邮件：nmgbyz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